

明道大學標準作業程序

作業別	特殊教育學生轉介之作業流程	修訂日期	2017.04.11	頁次	1/1
制定單位	學務處諮商輔導中心	文件編號	學-024		

權責	作業流程	時程與注意事項	相關文件
<p>導師、教官、任課教師、家長…</p> <p>導師、教官、任課教師、家長…</p> <p>導師、教官、任課教師、家長…</p> <p>導師、教官、任課教師、家長…</p> <p>資源教室老師 資源教室學生 資源教室家長</p> <p>資源教室老師</p> <p>彰師大特教中心鑑定委員</p> <p>資源教室老師</p>	<pre> graph TD Start{經輔導與觀察，發現疑似有特殊教育輔導需求之學生} --> Decision1{詢問學生、家長是否有意願提報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鑑定} Decision1 -- 否 --> Box1[以一般生持續關心輔導] Box1 --> Start Decision1 -- 是 --> Box2[以信件或紙本方式將學生平日之輔導記錄轉介至資源教室。] Box2 --> Box3[資源教室受理，邀約家長及學生初談，轉知資源教室相關服務，並協助學生填寫個人資料及提報鑑定同意書，並請家長、學生提供半年內之醫療診斷證明與相關病歷。] Box3 --> Box4[建立學生 ISP，於提報鑑定期限內，上特殊教育通報網填寫鑑定申請表、綜合評估報告、鑑定摘要表，並上傳鑑定同意書、病歷、醫療診斷證明、輔導記錄等。並將該學期提報清冊函送彰師大特教中心。] Box4 --> Decision2{是否通過鑑定} Decision2 -- 否 --> Box5[提供及協助鑑定申訴事宜] Decision2 -- 是 --> End([建立資源生輔導系統資料，並輔導學生、提供各項資源。]) </pre>	<p>未滿 20 歲者，須由家長及學生本人同意才可申請提報鑑定。</p> <p>醫療診斷證明須於衛服部提供之醫院名單開立才有效用。</p> <p>提報期限：通常於每學期初，詳細時間依來文辦理。提報清冊務必於期限內發文。</p> <p>若資料有疑慮，將依來文通知學生與家長一同前往彰師大特教中心出席初審會議。</p>	<p>明道大學資源教室個別化輔導計畫、提報鑑定申請表、同意書。</p> <p>特教通報網網址： http://www.set.edu.tw/</p>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學務長：